

□校本部：新竹市香山區東香里五福路二段 707 號

☑台中教學中心：西苑高中內(西屯區西苑路 268 號) 諮詢專線：(04)2703-6678 葉老師

網址：<http://www.ch.org.tw>

E-mail：chu.hwa@msa.hinet.net

大甲(大甲高中內) 04-26805596

豐原(豐原高商內) 04-25294649

苗栗(育民工家內) 037-725773

科技、工業管理學系碩士學分班



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首選

每週六排課 學費最低 進修人數最多 修業時間最短

6年來已有 809 位教師在台中分處上課並順利取得學位提敘 4~5 級

-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 學分抵免：凡修畢課程且合格者發給學分證明，通過本校入學考試後依各系所規定辦理學分抵免，並在完成各所修業規定後取得學位證書。
- 報名資格：凡大學、專科畢業或具同等學力，合於教育部規定報考研究所資格者。
- 報名證件：①學歷證件及身份證之正、反面影本一份【正本驗畢立即歸還】。
②彩色一吋、二吋照片各一張。③報名費用 500 元整。
- 排課時間：週六。
- 上課地點：西苑高中內。(74 號快速道路下西屯路就到，近逢甲商圈)
- 報名方式：網路報名、傳真報名、現場報名。
- 報名日期：即日起，額滿為止(暑期預計 7 月 4 日開課)。



2015 世界大學網路排名，中華大學於全世界公私立大學中
排名第 1006 (前 8%)，國內大學排名第 32 名。

※中華大學辦學的用心，全世界看的到※

陽光(陽光青年)、創新(創新能力)、π中華(跨領域學習)~歡迎您的加入~

中華大學推廣教育處台中分處 學分班報名表

學號：_____

台中
 大甲
 豐原
 育民工家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第 2 張浮貼(一吋)
身分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第 1 張浮貼 二吋 半身照片 背面請書寫姓名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			
E-MAIL (務請填寫)				
兵役 (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連絡電話	住家： 行動：	緊急聯絡人： 聯絡人關係：	聯絡人 電 話：	
服務單位		職稱：	電話：	
選讀系所	碩士班：		二年制在職專班：	
	大學部：		40 學分班：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年__月 畢業於_____學校 ____年制_____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_____			
訊息取得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簡章 <input type="checkbox"/> 張貼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看板 <input type="checkbox"/> 紅布條 <input type="checkbox"/> 來電洽詢 <input type="checkbox"/> 報紙廣告 <input type="checkbox"/> 夾報廣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線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電台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本校校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證件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一吋、二吋各一張)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證件正本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影本存查			
身分證正反面粘貼處			報名日期：	
注意 事項 (請務必詳閱後再簽名)	1、學分班學員無正式學籍，不得以此身分辦理緩徵或簽證，學員繳交之學費亦不得列為綜合所得稅申報「列舉扣除額」中「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申報扶養的子女就讀經教育部認可大專以上院校的教育學費」欄內，請學員謹記。 2、報名所繳證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一經查明，取消學員資格。 3、本處保有學員入學就讀資格之最後審核權，不得異議。若招生人數不足，則不開班，所繳費用全數退還。 4、課程及上課時間依開學後實際排課為主。學員上課出席紀錄以課堂點名為主，未點到者該堂課以缺課論，學分班學員上課期間缺席及請假達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或考試不及格時，不發給學分證書；學生因故無法上課時，請填寫「學員請假單」向授課老師請假，存查聯送交推廣教育處。 5、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者，由學校發給學分證明，其經入學考試錄取，所修學分得依各校學則或相關規定酌予抵免。但抵免後其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 6、參加本校課程，可登錄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時數、經濟部中小企業終身學習護照時數，請於報名時勾選是否需登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退費規定： I、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九成。 II、自開班上課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半數。 III、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8、推廣教育課程選讀期間如遇天然災害(包括颱風、地震與洪水等)，選讀課程當天上課與否，請學員依上課地點地方政府公布：「高中職以上學校是否停課」為標準，當天課程若暫停，本校不補課亦不退費。			

※行政人員已適當說明上述事項，我已同意以上注意事項※

報名專線：04-2703-6678 e-mail：chu.hwa@msa.hinet.net 學員簽名：_____